

质疑回复函

（一）质疑供应商：

诸暨市籽墨贸易有限公司

（二）收到质疑函的日期、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：

你方于2026年4月13日提交的关于澠池县2026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救灾（第一批）物资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澠池竞谈采购-2026-1、MCGZ[2026]041-ZC040）的质疑函已收悉。

（三）质疑事项、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、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

针对你方提出的质疑事项，我方高度重视，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了核查，现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，回复如下：

质疑事项1：评标委员会以“无生产许可证”为由否决我公司投标，属于适用资格条件错误，同时构成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，严重侵害我公司合法权益。

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：本项目采购尿素、磷酸二氢钾，根据《肥料登记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，属于免于登记产品；采购文件要求“供应商须提供生产许可证（免于登记产品除外）”，无需提供生产许可证。

事实依据：竞争性谈判公告及《肥料登记管理办法》

法律依据：《肥料登记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。

质疑事项2：评标委员会以“营业执照不包括肥料生产或销售经营项目”为由否决我公司投标，属于适用资格条件错误。同时构成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，严重侵害我公司合法权益。

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：除国家特许经营行业外，政府采购不得将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作为资格条件和评审因素。

事实依据：竞争性谈判公告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。

法律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；

质疑事项 3：中标供应商“三门峡市湖滨区祥和化肥经营部”无社保缴纳记录，涉嫌不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法定资格条件。

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：以响应文件为准，采购人对此有复核审查的权利，如发现中标供应商不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法定资格条件，将取消其中标资格。

事实依据：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第十二条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。

法律依据：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

质疑事项 4：中标供应商“三门峡市湖滨区祥和化肥经营部”提供虚假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涉嫌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。

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：本项目依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划分行业为工业；（二）工业。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；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，阳煤丰喜肥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为大型企业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第十六条规定，对采购过程、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，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，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、成交供应商的，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、成交供应商；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。

事实依据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小微企业名录中未查询到该企业

法律依据：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、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、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

质疑事项 5：代理机构在成交公告中要求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(加盖公章)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”，变相限定质疑函只能现场提交。

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：书面形式不仅限于纸质文件，还包括所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，主要包括：纸质质疑函、电子邮件、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交等。

事实情况：我单位受理了贵单位所递交的质疑函。

法律依据：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

（四）、质疑供应商权利

如对本答复不满意，有权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第 94 号令）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，具体投诉要求按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第 94 号令）规定执行。

采购人：渑池县农业农村



代理机构：河南昱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

2026 年 4 月 20 日